

## (五) 满足本项目特定资格要求的证明材料

### 1.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江苏志诚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的2024年度南京市养老服务指标质量实地核查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2024年度南京市养老服务指标质量实地核查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接企业为所有者微玄信息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71人，营业收入为367.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34.9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。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苏州微玄信息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4月17日